

### 3家公司 IPO 申请过会

证券时报记者 魏曙光

本报讯 证监会昨日公告,经发审委3月5日召开2010年第35次、第36次会议审核,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首发获得通过,但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发未通过。同时,在当天举行的第39次会议上,审核通过江苏双良空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申请。

### 国家发改委部署 涉企收费全面检查

据新华社电 记者昨日从国家发改委获悉,发改委将组织各有关部门从3月10日至7月下旬对涉企收费进行全面检查。此次检查是贯彻落实中央减轻企业负担要求的重要举措,是优化企业发展环境,维护企业合法权益,促进国民经济平稳较快发展采取的必要措施。

发改委有关负责人指出,此次检查的范围是对存在涉企收费项目的所有行政机关、事业单位及其下属单位的收费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检查的时限是2009年1月1日以来发生的收费行为。检查的重点是自立项目收费、超标准收费,扩大范围收费、取消项目继续收费等违规收费行为。

(上接 A1 版)

在被问及国际板是否会冲击国内股市时,耿亮认为,就像国内优质大企业在上交所上市一样,国际板对市场的影响应该是积极的,不会造成冲击。他分析了两点原因。一方面,与香港H股市场、内地A股市场股票不能互换的情况相同,在人民币资本项目不能自由兑换的情况下,今后国际板股票和境外已发行上市股票也不能实现互换;另一方面,目前要求到上交所上市的境外公司本身就已在境外交易所上市,如果登陆上交所国际板,实际上是一种再融资行为,而根据国际惯例,再融资价格一般不能超过当前二级市场价格。

对于境外公司登陆国际板是直接上市还是通过CDR托管问题,耿亮表示,上交所现在研究的是直接上市。在中英经贸对话中这个问题写得很原则,可以通过A股直接上市,也可以通过CDR托管,究竟采用哪个方式,还不好明确答复。

在产品创新方面,耿亮说,今年上交所争取推出跨境和跨市场的ETF。目前跨市场ETF的总体业务框架已经做好,正在具体清理一些业务规则、技术、结算等细节,希望在不久的将来可以推出。至于跨境ETF的准备,已有12个境外交易所、境外指数公司向上交所进行了指数授权,授权上交所可以用他们的指数编制ETF挂牌,一些境内基金公司也积极提出申请。希望今年能克服技术上和操作细节上的一些困难,顺利推出跨境ETF。

证券时报记者 许岩

本报讯 商务部昨日下发《关于2010年全国对外投资合作工作的指导意见》指出,2010年我国对外投资合作的主要目标是:非金融类对外直接投资要达到460亿美元,对外承包工程保持较快增长,对外劳务合作平稳健康发展。

《意见》指出,2010年,走出去”

面临的国内外形势仍然复杂多变。从国际形势看,世界经济发展势头有所好转,国际贸易和跨国投资开始活跃。但世界经济复苏的基础不稳固,国际金融危机影响仍然存在,贸易和投资保护主义升温,部分国家和地区的安全风险加大。

从国内形势看,我国经济回升向好趋势不断巩固,外需政策将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我国经济社会发

展仍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结构性矛盾仍然突出,稳定外需的任务依然很重。

《意见》认为,总体上看,预计2010年对外投资合作环境将比2009年有所好转,走出去”机遇大于挑战。实施“走出去”战略在转变外贸发展方式、促进国际收支平衡、推动产业结构调整、深化多双边互利合作等方面具有重要意义,要把“走出去”与“引进

来”,国民经济结构调整和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更好地结合起来。

据统计,去年我国非金融类对外直接投资433亿美元,同比增长6.5%。对外承包工程新签合同额1262亿美元,完成营业额777亿美元,同比分别增长20.7%、37.3%。对外劳务合作完成营业额89.1亿美元,同比增长10.6%。

此外,《意见》指出,2010年我国对

外投资合作要完成以下任务:促进对外投资健康发展。建立和完善政策促进体系,深入研究解决对外投资中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引导有条件的企业发挥优势,强强联合,加快对外投资步伐;提高对外承包工程发展水平,严格执行《对外承包工程管理条例》,加大监督检查力度;深化对外劳务体制改革,有组织有管理地开展对外劳务合作;推进境外经贸合作区建设。

### 工信部提出做好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合作工作要求:

## 中小企业管理部门要加强与银行合作

证券时报记者 周宇

本报讯 工信部日前下发《关于做好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合作工作的通知》指出,各级中小企业管理部门要加大对中小企业融资支持力度,充分发挥政府部门和金融机构各自优势,发挥四大银行缓解中小企业贷款难的示范和带头作用。积极引导各类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机构加强与四大银行分行的合作关系,建立和完善“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银行担保合作,不断提高中小企业担

保贷款的比重。去年底,工信部与工行、农行、中行、建行签署了《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合作备忘录》。工信部称,备忘录的实施对缓解广大中小企业融资难和提振经营信心将起到积极作用。

通知要求,中小企业管理部门要积极与四大银行分行开展多种形式的合作,结合各自实际,建立中小企业客户推介机制和目标企业库,在调研掌握和分析梳理中小企业客户需求基础上与四大银行分行开展多种

形式的推介活动,并做好推介活动的指导、统计和评价工作。

通知指出,各级中小企业管理部门要致力于改善当地中小企业金融生态环境,积极推进中小企业信用制度建设,开展针对中小企业的信用信息征集和评价活动。有条件的地方要出台中小企业金融服务相关扶持政策,推动建立政府引导下的中小企业金融服务长效机制。

各级中小企业管理部门要积极与四大银行分行建立培训合作机制,适时开展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及产业

发展政策以及四大银行信贷业务产品、流程及风险偏好等宣传和培训活动,使中小企业能及时、全面准确地了解国家相关政策法规和金融机构的相关信贷支持举措。

此外,通知还强调,各级中小企业管理部门要与四大银行分行建立沟通协调机制,深入开展有针对性地开展调研活动,发现、培育和掌握各类典型,探讨解决中小企业贷款中出现的共性和倾向性问题。有条件的地方要与四大银行分行制定落实备忘录的实施细则或工作方案。

### 上海董秘协会将举办上市公司实务培训班

本报讯 上海董秘协会和上海市会计学会证券与期货市场工作委员会将于3月26日至27日举办上市公司综合实务高级培训班。

本次培训班旨在使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高管了解、掌握与当前上市公司运作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最新信息,有效提升参会人员政策水平和实际运作能力。培训内容包括:内控规范和风险管理、《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解读、上市公司治理及董事会运作专题交流、会计准则与税法变化新差异解析、税制改革与税收最新政策解读等当前热点问题。培训对象为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财务总监、董秘、证券事务代表及其他高管人员;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相关人员。有关培训班的具体事项可登陆上海董秘协会网站(www.abss.net.cn)查询。(黄婷)

## 大连今年企业上市要形成突破性格局

证券时报记者 柴海

本报讯 记者从昨日召开的2010年大连上市工作会议上了解到,今年大连上市工作要形成培育一批、申报一批、上市一批的梯次推进、突破性格局,同时大力发展股权交易市场。

大连市副市长戴玉林表示,今年,大连企业上市工作要坚持境内、境外两手抓,多层次资本市场同时推进的工作方针。一要争取主板上市有

新突破,争取大连港回归A股整体上市,推动大连一批有影响力的优质企业登陆主板市场。二要确保创业板上市有新突破,4家已申报创业板企业要加快推进,尽快实现大连创业板上市零突破,每年大连都有1家企业在中小板上市,今年要争取在数量上突破,新增3家以上中小板企业。四要争取“新三板”的突破,面对证监会今年有望推出的“新三板”试点,大连市金融

局和高新园区要全力工作,组织更多符合条件的企业完成改制,做好挂牌前期准备,确保进入“新三板”。五要海外上市取得突破,年初,大连市已有一家企业在纳斯达克实现IPO,要进一步加大力度,争取在海外其他市场有新的突破。

戴玉林还表示,辽宁省政府要求全省设立50只股权投资基金,要求大连市设立10家。大连市政府部门要研究制定促进股权投资业发展的政策,

研究设立政府引导基金,大力引进和培育私募投资基金、创业基金、风险投资等各类股权投资企业落户大连,要研究设立股权交易管理中心,发展股权交易市场。

截至目前,大连市共有上市公司39家,其中境内上市23家,境外上市16家。资本市场募集资金共计487.03亿元,其中首发融资89.14亿元,后续融资167.95亿元,发行公司债券134.4亿元,私募融资95.54亿元。

**关于北京首都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一期)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公告**

北京首都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北京首都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一期)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2010年3月10日起在本所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交易。本期债券5年期品种证券简称为“10首机01”,证券代码为“122047”;7年期品种证券简称为“10首机02”,证券代码为“122048”。上市后本期债券可进行质押式回购,5年期品种质押券出入库申报代码为“104047”;7年期品种质押券出入库申报代码为“104048”。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〇一〇年三月九日

**关于2010年巢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公告**

巢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发行的2010年巢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将于2010年3月10日起在本所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交易,证券简称为“10巢湖债”,证券代码为“122924”。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〇一〇年三月九日

**关于支付2009年记账式附息(二十三期)国债利息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2009年记账式附息(二十三期)国债(以下简称“本期国债”)将于2010年3月17日支付利息。为做好本期国债的利息支付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期国债证券代码为“100923”,证券简称为“国债0923”,是2009年9月发行的10年期国债,票面利率为3.44%,每年支付二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国债每半年可获利息1.72元。  
二、本所从3月9日起至3月17日停办本期国债的转托管及调帐业务。  
三、本期国债付息债权登记日为3月16日,凡于当日收市后持有本期国债的投资者,享有获得本次利息款项的权利,3月17日除息交易。  
四、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在收到财政部拨付的本期国债利息款项后,将其划入各证券商的清算备付金账户,并由证券商将付息资金及时划入各投资者的资金账户。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〇一〇年三月八日

**关于2010年记账式附息(四期)国债上市交易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根据财政部关于2010年记账式附息(四期)国债发行工作有关事宜的通知(财库[2010]19号)和本所有关规定,2010年记账式附息(四期)国债(以下简称“本期国债”)将于2010年3月10日在本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交易,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期国债为固定利率国债,期限为1年,票面利率为1.44%,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本期国债起息日为2010年3月4日,2011年3月4日偿还本金并支付利息。  
二、本期国债于2010年3月10日起在本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交易,交易方式为现券和回购。  
三、本期国债上市交易的现券证券名称为“10国债04”,证券代码为“019004”。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〇一〇年三月八日

**关于2010年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上市交易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2010年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定于2010年3月10日在本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上市交易,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本期债券证券代码“112020”,证券简称“10大亚债”,期限为5年,发行总额7.7亿元,票面利率5.50%。  
2.债券上市首日集合竞价申报价格的有效范围为发行价的上下30%,进入连续竞价后申报价格的有效范围为最近成交价的上下10%。  
3.上市首日后,集合竞价的有效范围为前收盘价的上下10%,连续竞价的有效范围为最近成交价的上下10%。  
4.交易无涨跌幅限制。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〇一〇年三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043 证券简称:兔宝宝 编号:2010-006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09年3月8日,本公司接到第二大股东达华贸易公司通知:从2010年3月3日至2010年3月8日,达华贸易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出售所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9,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2%。

本次减持后,达华贸易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836,67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按照相关规定,本公司代为履行公告义务。

特此公告。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年3月9日

证券代码:002043 证券简称:兔宝宝 公告编号:2010-007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兔宝宝  
股票代码:002043  
信息披露义务人:达华贸易公司  
通讯地址:香港新界葵涌丰街53-57号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10年3月8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6]156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 3.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6]156号的规定,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兔宝宝拥有权益的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兔宝宝拥有权益。
- 4.本次持股变动无需获得政府部门的批准,但需按有关规定向相关部门备案。
- 5.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达华贸易公司
兔宝宝	指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截至2010年3月8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减持兔宝宝4.92%的权益变动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报告书	指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 达华贸易公司  
注册地 香港新界葵涌丰街53-57号  
法定代表人 邓志达  
注册登记号 09368920  
企业经济性质 私人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 经营进出口贸易业务  
经营期限 无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达华贸易公司不存在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 自身资金需求而减持。  
达华贸易公司不排除在未来十二个月内继续减持的可能,并按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2010年3月3日至2010年3月8日,达华贸易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累计减持兔宝宝公司股份9,000,000股,累计减持比例达到4.92%。此次权益变动前,达华贸易公司持有兔宝宝的股份10,836,673股,占兔宝宝总股本的5.92%。此次权益变动完成后,达华贸易公司持有兔宝宝股份1,836,673股,占兔宝宝公司总股本的1%。具体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姓名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减少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达华贸易公司	10,836,673	5.92	9,000,000	4.92	1,836,673	1.00

达华贸易公司拥有的兔宝宝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

-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签署本报告书之日前6个月内未有买入兔宝宝股票的情况,在前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卖出兔宝宝股票的情况如下:

序号	日期	出售股票		买入股票	
		数量(股)	价格(元)	数量(股)	价格(元)
1	2010年3月3日-2010年3月8日	9,000,000	8.40	-	-
2	2009年12月9日-2010年3月2日	1,210,000	7.59	-	-
3	2009年11月6日-2009年12月8日	2,047,000	6.65	-	-
4	2009年6月18日-2009年11月5日	2,107,000	6.37	-	-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 二、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达华贸易公司  
签署日期:2010年3月8日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三、历次减持的公告文件。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德清县洛舍镇工业园区
股票简称	兔宝宝	股票代码	00204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达华贸易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香港新界葵涌丰街53-57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继承□ 赠与□ 其他□	协议转让□ 间接方式转让□ 执行法院裁定□ 确让□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比例	持股数量:10,836,673股	持股比例:5.92%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9,000,000股 变动后持股数量:1,836,673股	变动比例:4.92% 变动后持股比例:1.00%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内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达华贸易公司  
信息披露披露人:邓志达  
签署日期:2010年3月8日